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云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监督管理措施决定的 《整改报告》的意见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好置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以下简称“云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4 号：《关于对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5 号：《关于对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一、因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存在不规范情形，云南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

二、因公司存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不规范、不完整、未按规定审议和披露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披露不准确等问题；存在重大诉讼信息披露不及时等问题；存在对外担保信息披露不规范等问题，云南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分别出具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收到上述监督管理措施决定后，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要求，就云南证监局所提出的问题进行全面自查，针对涉及问题制定了限期整改措施，拟定了《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监督管理措施的整改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整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4 号：《关于对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5 号：《关于对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相关要求，整改措施及计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可行，监事会同意该项《整改报告》。

监事会将严格督促公司落实整改计划，积极提升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财务核算等方面的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防控能力，维护全体投资者的

利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